

证券代码：839841

证券简称：瑞尔泰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江西瑞尔泰控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签订银行借款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借款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经营及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向北京银行南昌红角洲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具体借款情况如下：

拟向北京银行南昌红角洲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申请金额 500 万元，贷款产品为流动资金贷款，董事长、实际控制人敖秋华、董事马勇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借款金额以最终的借款合同为准）。

二、是否构成关联关系

本次借款涉及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敖秋华先生；董事马勇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构成关联交易。

三、审议和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条（二）董事会行使职权的规定：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孰高为准）或交易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总资产的 20%以上，或交易涉及的资产净额或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20%以上，且超过 300 万的单笔投资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以上、30%以下的投资事项；第二十八条（六）银行贷款或其他借款决策程序总经理根据经营需要，组织有关职能部门或人员制定银行借款或其他借款融资方案，由董事长召集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进行预备审议。若预备审议获得多数参会人员的同意，则作为董事会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形成董事会决议，并授权董事长签署有关借款合同，由总经理组织实施。此事项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

议。

本次借款事项构成关联交易，根据公司 2022 年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具体内容：“根据公司上一年度的资金需求情况以及 2022 年的发展规划，预计 2022 年度，江西中基进出口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实际控制人敖秋华及其关联方、游敬及其关联方、马勇及其关联方、王先平及其关联方、刘国平及其关联方、李红斌及其关联方拟为公司银行借款无偿提供担保，预计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具体内容以实际签订相关协议为准；” 本次拟向北京银行南昌红角洲支行的借款方敖秋华、马勇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借款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属于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范围，并分别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回避表决情况：关联董事敖秋华、游敬、马勇、王先平、刘国平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因表决董事人数不足三人，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预计关联交易有效期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2022 年 5 月 17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以及 2022 年 5 月 17 日披露的《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四、公司向银行申请借款的必要性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公司拟向北京银行南昌红角洲支行借款，目的是为了公司经营发展需要，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对公司经营产生积极的影响，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二）本次借款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借款是公司经营发展正常所需，有利于优化公司财务状况，对公司经营产生积极的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因本次关联交易受到影响。

五、备查文件目录

《江西瑞尔泰控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江西瑞尔泰控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21日